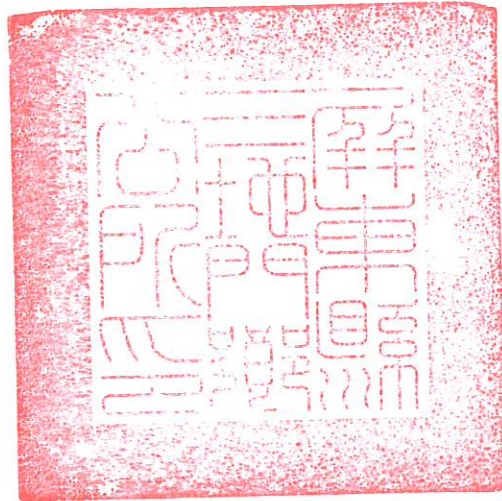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三鄉殯字第1123140060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三地村第一公墓、賽嘉村公墓全面禁葬事宜。  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、本鄉112年10月19日第  
11231394000簽准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#### 一、禁葬原因：

- (一)為加速公墓更新、以達到周邊土地整體規劃，爭取內政部補助多元葬區計畫。
- (二)三地村第二公墓已興建納骨牆，供鄉民使用，落實環保葬政策。

#### 二、禁葬範圍：

- (一)本鄉三地村第一公墓(三地段878地號)1,000平方公尺。
- (二)本鄉賽嘉村公墓(賽嘉段645地號)1,473平方公尺。

#### 三、禁葬日期：自公告日期。

#### 四、禁葬事宜：全面禁止埋葬(含屍體或骨灰骸)及新建、新增、修繕墳墓等行為。

#### 五、檢附地籍圖、土地謄本及空照圖各乙份。

#### 六、倘有違反公告事項者，依殯葬管理條例及其相關法規究辦。

鄉長曾 有 欽